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15-9:25，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方式。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进行投票。重复投票的，表决结果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5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9月5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

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一路185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1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存续期限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
2.19	债券担保情况	√
2.20	评级事项	√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于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出席登记方式：

(1) 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登记时间：

(1) 现场登记时间：2023年9月11日（星期一）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3 年 9 月 11 日下午 15:00 之前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注明“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3) 登记地点：

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一路 185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4) 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伍旭君、周央君

电话：0574-63537088

传真：0574-63537088

电子邮箱：china@zd-motor.com

5、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前半小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预计本次现场会议会期不超过一日，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时间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96”，投票简称为“中大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三个选项中用“√”选择一项，三个选项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以上选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存续期限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			
2.19	债券担保情况	√			
2.20	评级事项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委托期限： _____

注： 1、若委托人为法人股东，需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2、授权委托书需为原件。